

ICS 77.150.10
H 6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38472—2019

再生铸造铝合金原料

Recycling materials for cast aluminium alloys

2019-12-31 发布

2020-07-01 实施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有色金属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243)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市大正铝业有限公司、肇庆南都再生铝业有限公司、四会市辉煌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北京科技大学、兰溪市博远金属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创利有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广东省工业分析检测中心、山东创新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怡球金属资源再生(中国)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吴欣凤、潘峰、李志刚、周炳炎、刘国安、乡家发、邓晓蔚、岳波、张深根、徐浩杰、黄健良、詹浩、赵晓光、刘凯珉、罗乐、谷柳、于芳。

再生铸造铝合金原料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再生铸造铝合金原料的分类、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贮存及质量证明书与订货单(或合同)内容。

本标准适用于废旧的车辆、铝制器具、机械设备中的回收铝经分选等加工处理后得到的再生铸造铝合金用原料(以下简称原料)。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T 7999 铝及铝合金光电直读发射光谱分析方法
- GB/T 8005.1 铝及铝合金术语 第1部分:产品及加工处理工艺
- GB/T 8170 数值修约规则与极限数值的表示和判定
- GB/T 17432 变形铝及铝合金化学成分分析取样方法
- GB/T 20975(所有部分) 铝及铝合金化学分析方法
- YS/T 491 变形铝及铝合金用熔剂

3 术语和定义

GB/T 8005.1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再生铸造铝合金原料 recycling materials for cast aluminium alloys

将回收的铸造铝合金或含有铝的混合金属进行分选等加工处理后,获得满足本标准有关要求的可用于生产铸造铝合金锭或制品的原料。

3.2

夹杂物 foreign material

掺杂或附着在原料上的非金属物质。

注:包括粉尘、木材、纺织物、塑料、玻璃、石材、纸、沙、橡胶、污泥等,不包括本产品的包装物及在运输过程中需使用的其他物质。

3.3

挥发物 volatile substance

在低于金属熔点的温度下经过适当的加热处理,可从原料中分离出的杂质。

3.4

铝及铝合金含量 aluminium and aluminium alloy content

原料中可挑出的铝材料的质量分数。

3.5

金属总含量 total metal content

原料中可挑出的金属材料的质量分数。